

中共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

松工委发〔2019〕23号



关于钟铿锵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松山湖党工委研究，决定：

钟铿锵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主任，试用一年，
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王巧玲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投标服务所所长，试用一年，
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投标服务所副所长职务；

吴鹏举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成果转

化中心主任，试用一年；
张瑞娜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服务中
心主任，试用一年。
原松山湖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中心、原松山湖企业投资服务
中心职务自然免除。



中共松山湖高新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7月24日印发
